

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6 年 9 月 5 日下午 14 点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6 年 8 月 24 日以书面、通讯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参加表决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雪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监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过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以现金收购通光信息 100%股权的议案》

公司拟以现金收购通光集团有限公司及陆兵等10名自然人持有的江苏通光信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光信息”）100%股权。公司聘请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6年04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对通光信息100%股权价值进行评估，并出具《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江苏通光信息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16）第0702号】。本次交易以上述评估报告的评估值作为定价参考依据，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确定交易价格。在评估基准日，通光信息100%股权的评估值为17,082.62万元。根据上述定价原则，以评估值为依据，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确定本次收购通光信息100%股权的价格为 17,082.62 万元。本次交易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和资产净额均未达到《重组办法》关于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标准。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 9 月 5 日